

联 合 国

大 会



安全理事会



RECEIVED
JAN 29 1992

UNION SOVIETIAN

Distr.
GENERAL

A/46/854
S/23487
28 January 1992
CHINESE
ORIGINAL: CHINESE/ENGLISH

大会
第四十六届会议
议程项目31
中美洲局势：对国际和平
与安全的威胁及和平倡议

安全理事会
第四十七年

1992年1月24日

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我谨提请注意哥斯达黎加、萨尔瓦多、危地马拉、洪都拉斯、尼加拉瓜和巴拿马驻联合国代表1991年12月19日给你的信件及其附件(A/46/829; S/23310)。在上述附件一第34段中，出现了“中华民国”名称。这是与大会1971年10月25日通过的第2758(XXVI)号决议文字与精神相抵触的。因此，在联合国文件中出现这样的名称是完全不能允许的。我们对此表示遗憾。我在此重申，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，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。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中国政府反对与中国建交的国家同台湾当局发生任何官方关系。

我谨要求阁下将此函作为第四十六届联大大会议程项目31的正式文件和安理会文件散发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

大使

李道豫(签名)
